

关于《黑龙江北大荒农业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有关事项的询证函》的回函

黑龙江北大荒农业股份有限公司：

你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7 日送达的《黑龙江北大荒农业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有关事项的询证函》已收悉。本公司作为你公司控股股东，经认真核实，现就询证函中的相关事宜回复如下：

截至本回函签署之日，不存在影响你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重大事项，不存在涉及你公司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包括但不限于重大资产重组、股份发行、收购、债务重组、业务重组、资产剥离、资产注入、股份回购、股权激励、破产重整、重大业务合作、引进战略投资者等重大事项；也不存在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期间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况。

特此回函。

控股股东：北大荒农垦集团有限公司

2025 年 4 月 7 日

